

jx: 2978-7569

立法會 CB(1)2592/09-10(09)號文件

(只備中文本)

意見書

基於三歲幼兒至一百歲長者,大多數是電視觀眾,它的感染力,影響力,傳播力是“非凡”。

如果我們大家都想家庭和諧,社會安寧,工作順和生活愉快,是否需要要求電視台負起一些責任來推動? 是否需要要求電視台播送多些,正面,健康,親情,有品質內容的題材。

社會風氣的傾向,人的成長過程,多因“耳濡目染”。能避免血腥,色情,腐蝕,粗暴,欺詐的話題畫面是最理想。

因此,希望政府發牌給某公司時,會否考慮要求該公司承諾,盡量掌控好播放的分配。

電視及電台廣播諮詢小組
小組組員: 27

江宇晏. KONG SIU DIANE
女士

2010年7月19日